

岐山县司法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察工作。

2、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各镇和县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县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3、负责指导、监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承担综合协调和指导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和监督推进全县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4、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全县普法宣传工作。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5、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县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6、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的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律师、公证、仲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7、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8、监督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思想作风建设、工作作风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镇管理司法所干部。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县委县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20 年内设 6 个股室：办公室、综合股、法治宣教股、执法监督股、社区矫正股、基层管理股；1 个行政编制单位（县法律援助中心），1 个一类公益事业单位（县公证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岐山县司法局（机关）
2	陕西省岐山县公证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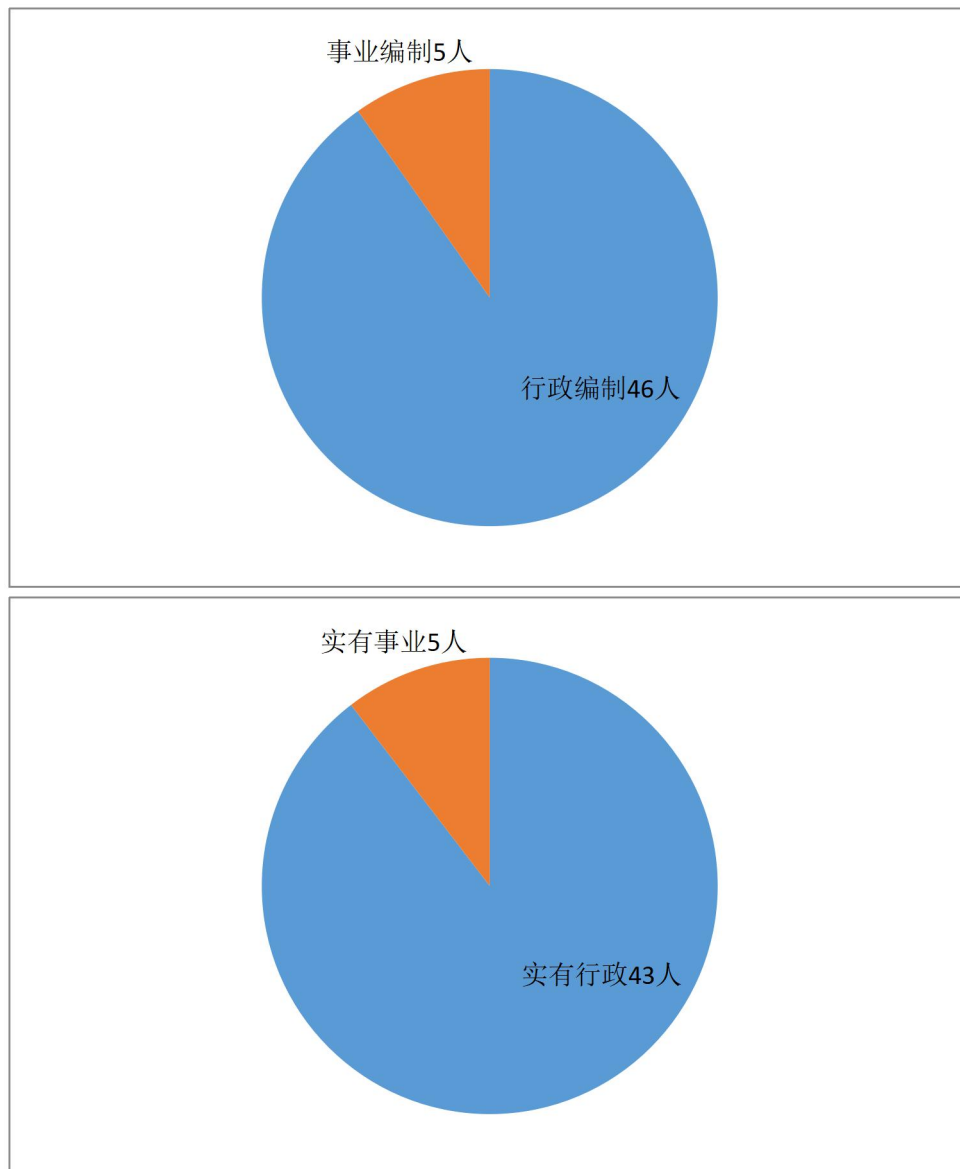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1 人，其中行政编制 46 人，事业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48 人，其中行政 43 人，事业人员 5 人。现有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中移交养老机构管理退休人员 15 人，单位管理离休人员 1 人。现有遗属 2 人。

其中司法局机关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15 人。现有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移交养老机构管理退休人员 10 人，单位管理离休人员 1 人。现有遗属 2 人。

下属基层司法所人员编制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实有人员 24 人，其中行政 24 人。

下属单位县法律援助中心人员编制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实有人员 3 人，其中行政 3 人。

下属单位县公证处人员编制 5 人，其中事业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6 人，其中行政 1 人，事业 5 人。现有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移交养老机构管理离退休人员 5 人。现有遗属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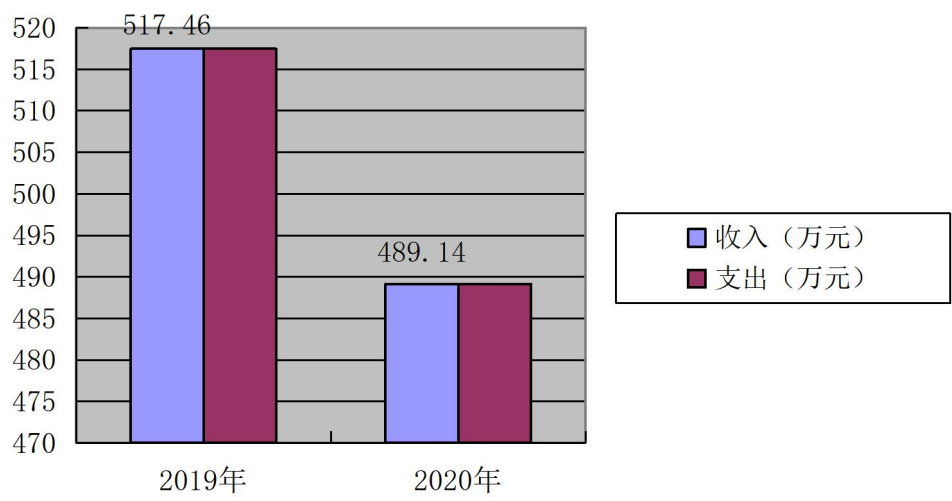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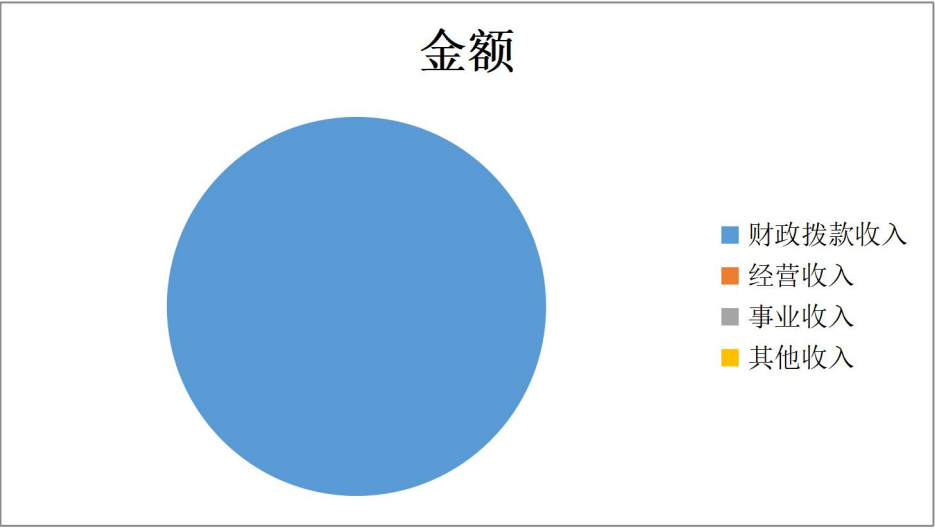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89.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压缩了公用经费。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89.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32 万元，原因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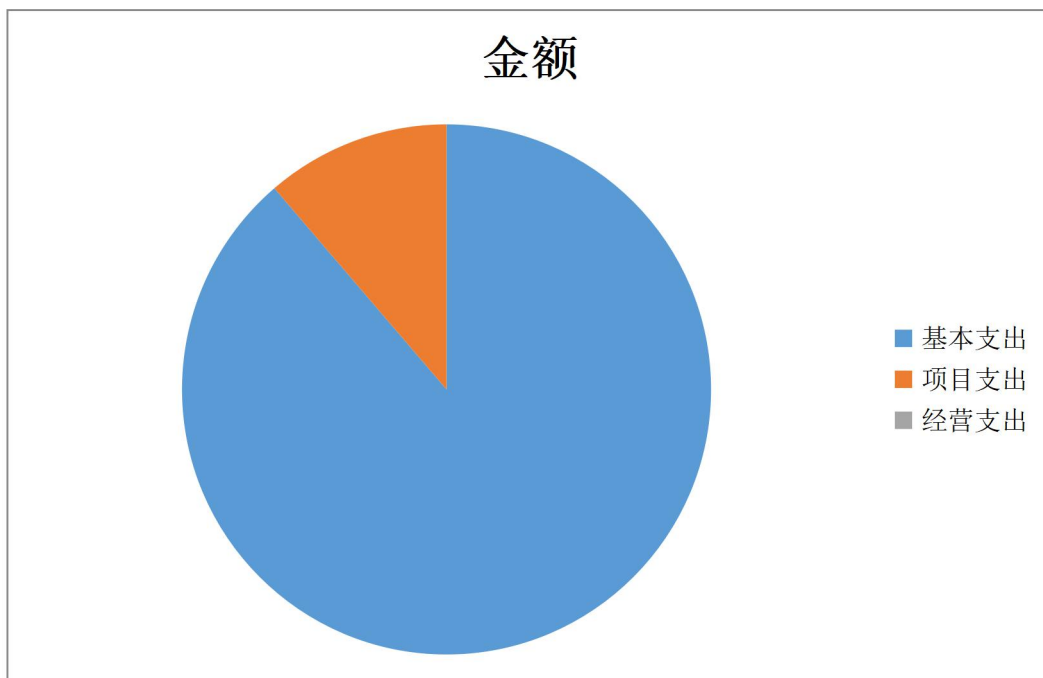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489.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9.14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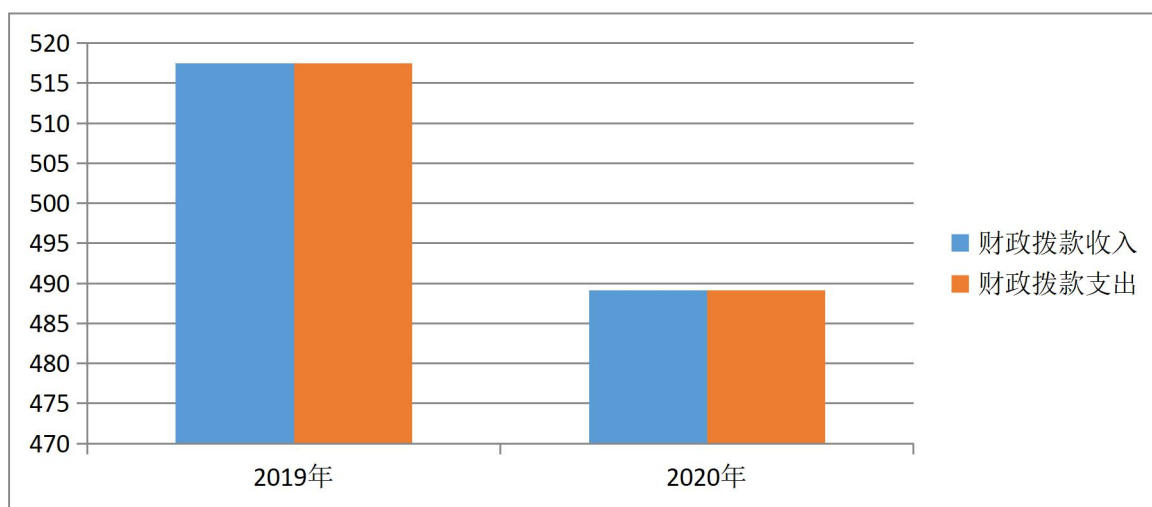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489.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3.94 万元，占 88.71%；项目支出 55.20 万元，占 11.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89.14 万元，其中：其中：基本支出 433.94 万元，项目支出 55.20 万元。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减少 28.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压缩了公用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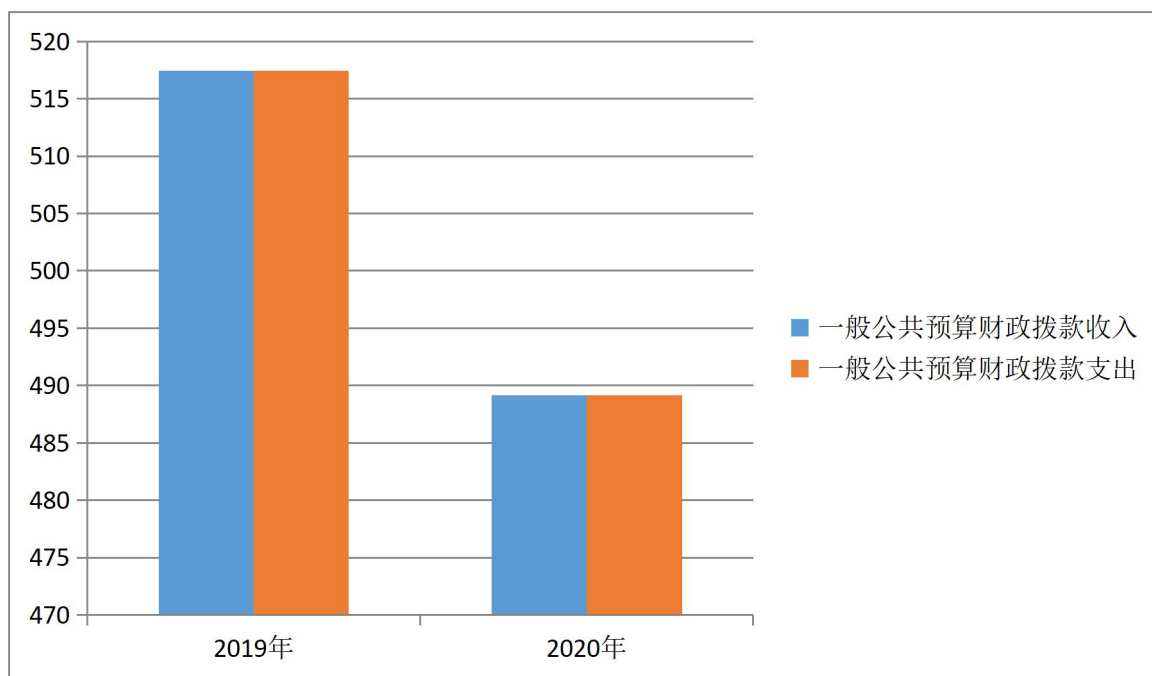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32 万元，原因同上。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489.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8.3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压缩了公用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预算数持平。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为：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33.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 7.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 1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 1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 4.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 1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3.94 万元，其

中：人员经费 352.81 万元，公用经费 81.13 万元。

人员经费 352.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9.23 万元，津贴补贴 121.42 万元，奖金 7.44 万元，绩效工资 1.7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0.49 万元。生活补助 2.04 万元，医疗费补助 7.51 万元。

公用经费 81.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2.37 万元，印刷费 6.00 万元，咨询费 4.11 万元，水费 0.40 万元，电费 0.60 万元，邮电费 0.57 万元，差旅费 6.61 万元，维修(护)费 0.20 万元，租赁费 0.07 万元，会议费 1.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1 万元，专用材料费 5.00 万元，劳务费 2.79 万元，工会经费 3.6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3.8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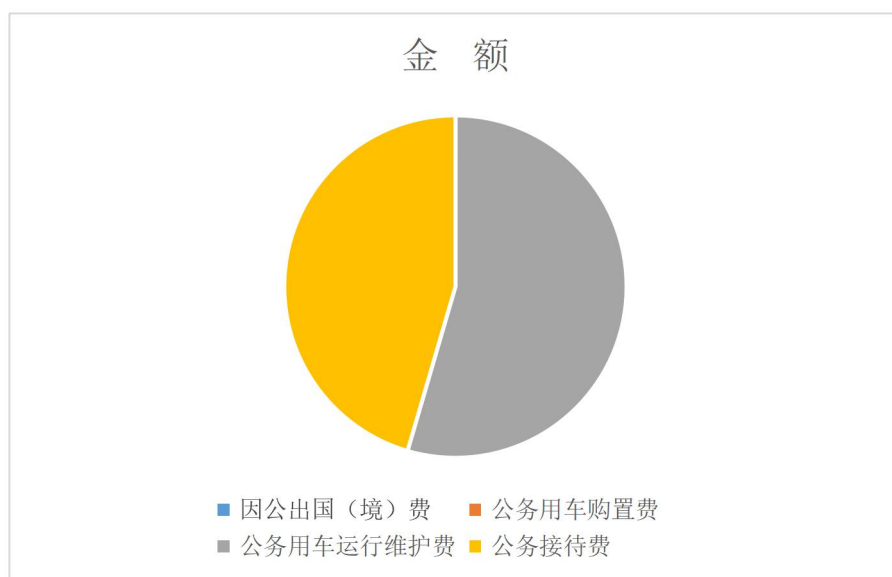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6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4 万元，减少 52.31%，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贯彻落实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各项费用。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9 万元，占 54.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41 万元，占 45.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出国业务需求。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购车需求。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 万

元，完成预算的 33.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项车辆运行费用所致。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示例：2020 年公务接待 23 批次，179 人次，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八项规定，从严格控制接待费用，接待人次比上年减少。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需要行政执法培训。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5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需要召开进行“七大”普法、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工作会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

金 55.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基层司法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06 万元，执行数 7.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落实基层司法行政经费保障政策，增加基层工作力量和经费投入，维护基层安全稳定，巩固发展乡镇司法所建设成果。

2. 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6.99 万元，执行数 16.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深入开展普法业务培训和普法活动。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和“民主法治示范”创建工作，进一步加强新媒体普法投入，开展法治宣传系列活动，在全县掀法治宣传教育新高潮，增强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在全社会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3. 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77 万元，执行数 4.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以下支出：利用电子技术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实时定位和对在册社区矫正服刑人员 100 人左右、安置帮教 278 人进行管理。该项目的实施加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健全完善社区矫正信息管理系统，有效推进社区矫正工作改革完善，促进社区矫正人员顺利融入社会，切实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4. 其他司法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16 万元，执行数 1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和发放司法助理员津贴，通过项目实施，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参与审核政府法律事务，进一步提高政府依法决策能力，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促进县政府依法行政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司法助理员津贴的发放是落实省市文件精神，加强基层司法人员经费保障，增强了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对于加强基层司法工作，维护基层社会稳定意义重大。

5. 法律援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6.22 万元，执行数 16.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合理合规有效的使用法律援助资金，切实解决困难群众法律事务和打官司难问题，满足了人民群众的法律需求，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满意度。

（三）部门决算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全年决算整体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 489.14 万元，执行数 489.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单位运转正常，各项业务工作进展顺利，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6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9.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9.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40.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 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 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10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否	
表 1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否	

部门决算公开表 1--表 9 及绩效自评表 10、表 11 电子表附后。